

2003年法律硕士考试大纲民法课样题答案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1/2021_2022_2003_E5_B9_B4_E6_B3_95_c80_171154.htm 一、判断题 46 . B47 . B48 . A49

. B50 . A51 . B52 . B53 . A54 . A55 . B 二、单项选择题 56
. C57 . C58 . B59 . A60 . B61 . B62 . B63 . B64 . C65 . A 三
、不定项选择题 66 . BC67 . ABC68 . BC69 . AD70 . ABCD71
. ABCD72 . D73 . B74 . AC75 . AB 四、比较下列概念 76 . 民
事权利能力是法律赋予民事主体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
务的一种资格。(1分)民事权利则是民事主体参加到具体的民
事法律关系中实际享有的利益。(1分)两者的区别主要有：(1)
民事权利能力包括主体取得权利与承担义务两方面的资格，
而民事权利则仅指主体得到的利益，与义务相对；(2)民事权
利能力的内容和范围由法律加以规定，与主体意志无关；而
民事权利则是民事主体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依其意志取得的
；(3)民事权利能力与民事主体的人身不可分离，不能转让或
放弃；民事权利则可由主体依法律的规定进行转让或放弃
。(3分) 77 . 债的保全是指债权人为了防止债务人的财产不当减
少而危害其债权，对债务人或债的关系以外的第三人所采取
的保护债权的法律措施。(1分)债的担保是指对于已经成立的
债权债务关系，为促使债务人履行债务确保债权人实现其债
权而特别规定的以第三人的信用或以特定的财产保证债权实
现的制度。(1分)二者的区别在于：(1)债的保全是为了防止债
务人财产不当减少；债的担保则是由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的
担保手段或债权人享有的优先受偿权；(2)债的保全的内容是
债权人的代位权与撤销权，两者均为法定的权利；而债的担

保包括保证、抵押等多种形式，一般需要当事人约定；(3)债的保全是保护全体债权人利益的，而债的担保则仅保护特定债权人利益。(3分) 78. 实用新型是指对产品的形状、构造或者其结合所提出的适于实用的新的技术方案。(1分)发明则是对产品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。(1分)两者均是专利权的对象，它们的主要区别在于：(1)获得专利权的条件不同，发明的创造性要求高于实用新型；(2)获得专利权的审查程序不同，发明需经实质审查，而实用新型则无需实质审查；(3)专利权的期限不同，发明专利权有效期为20年，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有效期为10年。(3分) 五、辨析题 79. (1) 这种说法不完全正确。(2分) (2)民法上的债是特定人之间请求为特定行为的民事法律关系，而我国民间所谓“债”主要指金钱债务，因此该说法不能适用于所有债的关系。(3分) (3)即使是金钱债务，也可能因某些事由而不能得到法律的保护。第一，违法之债不受法律保护，如赌债；第二，诉讼时效届满之债不受人民法院的强制保护。(5分) 六、法条分析题 35. (1)本条是合同法关于同时履行抗辩权的规定，其目的在于扩张债的效力，充分保障合同当事人的债权。(3分) (2)同时履行抗辩权是指在双务合同中，一方当事人在他方当事人未履行合同义务而请求其履行时，有拒绝履行自己义务的权利。(2分) (3)根据本条规定，同时履行抗辩权的成立需具备以下条件：第一，须当事人双方基于同一合同互负债务；第二，双方所负债务没有履行顺序；第三，对方当事人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其债务。(3分) (4)同时履行抗辩权的效力在于：当对方当事人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其债务时，权利人有权拒绝履行自己的债务，由此导致的合同迟延履行，责任由对方当事

人承担。(2分)七、案例分析题 80 . (1)此案涉及的是建筑物致人损害的特殊侵权行为民事责任问题，对于此种侵权行为应当适用无过错责任原则。(2)本案应由车展主办方对损失承担责任，虽然巨型标志牌是因大风刮倒而造成损失，主办方对此仍应承担责任。根据《民法通则》第106条第3款和第126条的规定，建筑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建筑物的所有人或管理人承担，责任人不能以自己对建筑物的倒塌没有过错为由主张免责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